



竞争性磋商文件

编 号：ZJ-磋 2021016

采购单位：常州工学院

采购内容：常州工学院高精度金属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

常州中金招标投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前附表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答疑、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其一切后果自负。

项号	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常州工学院高精度金属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J-磋 2021016 供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质保期:整机保修 1 年, 激光器 2 年,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当日起 60 天内。
2	响应文件份数:胶装成册,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响应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见第一章
3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4	磋商文件发售时间:2021 年 6 月 10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 上午 8: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7: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磋商文件费用:伍佰元/份 (现金、微信或支付宝)
5	现场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 请将疑问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上午 11:00 前以书面形式 (加盖公章) 向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提出。
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暨开标时间:2021 年 6 月 22 日上午 9:00 (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1 年 6 月 22 日上午 8:40 至 9:00 (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及磋商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402 开标室
7	资格审查要求:详见“第四章”。
8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
9	报价次数:本项目采用至少二次报价, 最终报价不得高于响应文件报价。
10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提供:合同价的 <u>5</u> %, 由采购人自行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提供
11	成交服务费:详见第一章“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条款



目录

前附表.....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一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9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4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	21
第四章 资格审查材料.....	2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3
第六章 采购合同格式.....	39
第七章 评标办法和评分标准.....	47
友情提示.....	50



常州工学院高精度金属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常州工学院高精度金属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获取磋商文件, 并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磋 2021016

项目名称:常州工学院高精度金属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 130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130 万元

采购需求:常州工学院应学校各方需求, 拟采购一台高精度金属3D打印机及辅助设备, 此设备主要用于小尺寸复杂金属构件激光选区熔化成形, 无缺陷激光精密制造, 具体见磋商文件内容与要求。

供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且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 不得参加投标;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 其他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1 年 6 月 10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 上午 8: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方式: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磋商文件

(1)线上: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材料扫描发至本公司邮箱“changzhouzhongjin@126.com”并按要求交纳费用后, 磋商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2)现场: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份(现金、微信或支付宝),磋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 年 6 月 22 日上午 09:00 (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402 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1 年 6 月 22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402 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报名时需提供资料:

(1) 报名申请表(加盖公章,格式后附)

(2)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以上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由代理机构发放磋商文件。

2. 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上午 11:00 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提出。

3. 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4. 响应文件制作份数及要求

(1) 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2 份,胶装成册,未提供完整的视为无效投标。

(2) 正本和副本合并密封或独立密封,由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

(3) 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5. 关于疫情期间的其他要求

(1)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服从佩戴口罩、测量体温、健康信息登记等各项疫情防控规定。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安保及引导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2) 疫情期间磋商现场每家供应商数不得超过 2 人,对于参与开标活动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开标当日凭表格入场。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工学院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辽河路 666 号

联系人: 邬老师

联系电话: 0519-885102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联系人:潘女士 孔女士

联系方式:0519-859586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潘女士

电话:0519-85958666



报名申请表

项目名称:

编号:

供应商（盖章）:

现委托_____参与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此项目的报名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供应商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接收磋商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由被授权人本人在代理机构报名时现场填写

报名时间:

被授权人签字:

*注：供应商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商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p>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p> <p>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p>			

注：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
责任。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第一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1. 投标应遵循的依据及原则

1.1 《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和投诉办法》、《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1.2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区规范性文件规定。

2. 供应商的义务

2.1 应当认真阅读磋商文件，完全明了采购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和交货日期，及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2.2 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且应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并在指定的时间内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3 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提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磋商采购活动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无论磋商采购活动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包括采购人决定取消采购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2.4 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合法权益。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3.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根据具体情况，可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时间。

3.2 如需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变更内容将通过补充或更正的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该变更或补充公告作为磋商文件的一部分，与磋商文件具有同等约束力。

3.3 公告以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常州中金招标投标有限公司网站所发布的为准。

4. 响应文件的组成、编制、密封与递交

4.1 响应文件按第三章《响应文件的组成》要求组成。

4.2 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按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须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方为有效。

4.3 供应商一律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4.4 响应文件共一式叁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正本、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并密封。

***4.5 响应文件密封口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封袋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未按上述要求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4.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响应文件、身份证原件、健康信息登记表、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按本次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准时参加，并递交响应文件。迟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的, 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

***4.7 资格审查和评分要求的相关各种资格、资质、证书、证明、业绩合同等材料需在磋商现场及时提交。**

5. 磋商保证金（如无需缴纳，此条可忽略）

*5.1 按磋商公告要求提交保证金。

5.2 成交单位的磋商保证金, 在成交单位签订合同（合同须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 5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未成交的供应商以及购买磋商文件并已交纳磋商保证金但未参与投标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2.3 如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或其他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 则磋商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

6. 报价（编制）要求的说明

6.1 本项目报价应包括为完成该项货物和服务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 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 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 否则, 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6.2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 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一项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 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附条件的报价。

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7.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 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但这种修改和撤回, 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并应在封袋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 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7.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 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8. 无效响应文件的确认

8.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8.2 响应文件未加盖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

8.3 联合体参与磋商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磋商协议的;

8.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填写的;

8.5 响应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8.6 响应文件中有多个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8.7 供应商的最终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总价最高限价及单价最高限价）或预算价的;



- 8.8 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的完成期限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 8.9 响应文件背离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必要技术功能要求；
- 8.10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商务条件；
- 8.11 各响应文件之间出现不应有的相似、相同、错误；
- 8.12 提供虚假材料（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 8.13 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无效响应要求；

9. 磋商流程

9.1 成立磋商小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磋商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9.2 磋商签到：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及地点组织磋商。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9.3 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由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如有异议须当场示意提出。

9.4 供应商在检查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后即可，在会议室等候并做好正式磋商准备。

9.5 响应文件的拆封及初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拆封，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

9.5.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格式及要求详见第四章、第五章。

9.5.2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9.6 磋商及最终报价：供应商填写最终报价（仅报总价），除磋商时另有约定外，单价及小微企业优惠报价部分均按总价同比例下调，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未承诺小微企业优惠报价，则无价格优惠扣除。除因磋商文件修改导致成本增加，最终报价不得超过第一次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报价。最终报价如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9.7 评审：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承诺、响应程度和最终报价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并给出评审意见，签署评审报告。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0. 响应文件的评审、定标方法



10.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分办法。

10.2 对于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或者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产品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11. 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单位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将同时发出,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1.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放弃采购结果或者成交单位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成交服务费的支付。

11.3 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对未成交单位不承担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12. 采购失败

12.1 在评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12.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2.1.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2.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注意: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13. 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费由成交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率按代理服务收费标准*6折进行收取。不满1800元的按最低收费标准1800元收取。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前将成交服务费付至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如下:

费 率 中标金额(万元)	服 务 类 型 货物采购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45%
5000-10000	0.25%



.....

.....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项目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1.5 万元

(200-100) 万元 \times 1.1%=1.1 万元

合计收费=1.5+1.1=2.6 (万元)

代理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3000元的,按人民币1800元收取。

14. 合同的签订

14.1 成交单位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由成交单位交至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备案,否则按放弃处理。

14.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为依据。

14.3 成交单位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采购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

14.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单位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15. 供应商质疑的提出和答复

15.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5.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七) 如是代理人提交质疑函的,还需提供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15.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5.4 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和要求制作,网址:
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802/t20180201_2804587.html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受常州工学院的委托,常州中金招标投标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代理机构,就其单位所需的常州工学院高精度金属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常州工学院高精度金属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

2.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人民币 130 万元

3. 项目概况:常州工学院应学校各方需求,拟采购一台高精度金属 3D 打印机及辅助设备,此设备主要用于小尺寸复杂金属构件激光选区熔化成形,无缺陷激光精密制造,具体见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4. 供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5. 质保期:整机保修 1 年,激光器 2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二、采购清单:

序号	类别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体设备	激光选区熔化设备	1	台	
2	主机附件	精密水冷却机	1	台	
3		高速钢刮刀	1	个	
4		基材底座	2	块	无螺钉基材配合使用
5		2 寸毛刷	2	把	
6	工具	235 目筛网	3	个	
7		擦手纸	5	包	
8		擦镜纸	2	包	
9		冰铲	1	把	
10		平铲	1	个	
11		内六角扳手	1	套	
12		数显深度尺	1	把	
13		防静电手环	1	个	
14		气瓶减压阀	1	个	
15		酒精喷壶	1	个	
16		不锈钢盆	2	个	
17		木柄橡胶锤	1	个	
18		工具箱	1	个	
19	防护	滤毒盖	4	个	
20		滤毒盒	2	付	
21		半面具	2	个	
22		N95 滤棉	1	盒	
23		耐高温手套	1	双	
24		一次性乳胶手套	2	盒	
25	辅助设备	湿式防爆吸尘器	1	台	
26		工业吸尘器	1	台	
27		稳压电源	1	台	



28		真空干燥箱	1	台	
29		干燥箱	1	台	
30		钛材真空退火炉	1	台	
31		筛粉机	1	台	
32		品牌台式机	1	台	酷睿 i7 处理器, 16G 内存, 1T 硬盘, 4G 以上独立显卡
33		显示器	1	台	2K 屏幕
34		不锈钢基板 (无螺钉)	1	块	
35		钛合金基板 (无螺钉)	1	块	
36		基材底座	1	块	
37	粉末	钴铬合金		Kg	各 5kg
38		钛合金		Kg	

三、设备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1. 设备用途: 此设备主要用于小尺寸复杂金属构件激光选区熔化成形, 无缺陷激光精密制造。

2. ★可成形材料:

适用于钛合金、高温合金、铝合金、不锈钢等材料, 提供不少于 2 种的成熟可编辑工艺参数包。

3. 激光器

(1) 行业主流品牌单模光纤激光器;

(2) ★激光功率: $\geq 500W$, 输出功率范围: 10%-100%, 激光波长: 1060~1080nm, $M^2 \leq 1.1$;

(3) 激光冷却方式采用水冷, 实时监控水冷机状态, 异常情况报警。

4. 扫描模块

(1) 行业主流品牌扫描振镜, 具备超高的重复定位精度及长时间运行稳定性;

(2) ★采用 F-theta lens 聚焦;

(3) 光斑直径应满足 60-80um;

(4) X, Y 轴的最大扫描速度: $\geq 7m/s$;

(5) 扫描模块具有镜头保护气系统, 防止金属粉末或者金属蒸汽粘结在镜片表面而造成成形零件精度降低和光学镜片损坏;

(6) ★全幅面尺寸 95%校准点定位精度 $\leq 0.05mm$, 须提供振镜精度测试报告。

5. 成形仓



(1) ★最大有效成形尺寸: $\geq 160\text{mm} \times 160\text{mm} \times 100\text{mm}$ (L×W×H) (不含基板);

(2) ★基板安装方便, 无需螺钉快速拆装, 提高生产效率;

(3) 打印过程中氧含量可控制在 100ppm 以内;

(4) ★铺粉层厚: 10~40 μm 范围内连续可调;

(5) ▲惰性气体保护, 加工仓内至少要有三层保护气流, 一层设置在靠近激光加工平面, 在平流层吹除激光熔化粉末产生的飞溅物; 第二层设置在成形室背板上方, 保证激光熔化粉末产生的高能飞溅物吹离粉末床; 还有一层设置在光学镜头四周, 保护镜头不受烟尘污染;

(6) ★采用底部送粉, 单向变速铺粉, 单层铺粉时间 ≤ 3 秒。

6. ▲电气控制系统

(1) 采用国际一流品牌 PLC 数字控制系统, 具备网络接口, 并能够实时反馈设备的运行情况如各轴扭矩, 位置等信息, 具有数据采集、显示、储存、成形等功能;

(2) 电气控制系统采用知名品牌电气元器件, 具备一定级别的安全等级设计, 提高系统的稳定性和可维护性。

7. 监控系统

(1) 基本工作信息监测: 具有状态识别功能, 可实时检测、记录及显示舱内压力、零件成形图像、打印进度、过滤芯状态、氧含量以及剩余打印时间等;

(2) ▲可记录生成包括零件信息、操作信息、报警信息及监控信息等工作记录, 提供工作日志记录;

(3) ★智能铺粉及监测: 可以实现铺粉量的动态调节。通过对铺粉前每一层零件截面进行面积分析, 以补粉量百分比来表征, 百分比须可调。根据百分比的大小进行动态调节铺粉量;

(4) 供粉仓可实现缺粉检测报警; 设备带自诊断功能, 可对运行过程的各种故障实时报警, 并能提示并保存第一故障点。

8. 软件系统

8.1 数据处理软件

(1) ★选用 Magics 或具有同等功能的软件, 支持 STL 等格式数据, 具备模型支撑设计、分层切片、成形参数设置及路径规划等功能;



(2) 支撑结构生成模块:能快速、简单、自动创建和处理各种不同类型的支撑结构,如点状、线状、网柱状、摆放和树枝等复杂结构设计等功能;

(3) 切片模块:能快速、自动生成切片数据;

(4) ★工艺参数开放,开放不少于 200 项可编辑参数,便于客户优化工艺参数,获得性能更优的零部件,包括切片厚度、扫描速度、填充间距、扫描策略等;开放工艺参数设定界面,用户可自行编辑设定。

8.2 设备控制软件

(1) 配置配套软件,可实现离线状态下计算工时、路径预览、辅助路径查错等;

(2) 可依据分层切片结果控制激光器输出激光对金属粉末进行烧结,成型的主要工艺参数可进行调节和记录,成型过程可全自动进行,无需看管;

(3) ▲可生成工作报表并导出进行预览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操作基本记录信息、设备工作及报警信息、监控信息,提供设备工作报表;

(4) ▲可在同一拓扑图中实现几项关键监控数据的对比分析,方便用户进行综合质量对比追溯,提供对比拓扑图;

(5) ★提供的所有软件必须是正版合法软件,提供软件开发商正版授权。

9. ★循环过滤系统:过滤系统应满足设备连续运行需求,采用圆柱式三级过滤方式,滤芯级别不低于 H13 级别,滤芯寿命 $\geq 300\text{h}$ 。配备可浸水滤芯箱,防止滤芯更换过程中发生自燃,确保操作人员更换滤芯过程安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0. 安全

(1) 有激光安全锁,确保设备正常运行时成形保护罩不能打开;

(2) ▲防护窗应保证操作人员安全,安全等级 $\geq \text{OD5+}$,提供衰减系数安全等级报告;

(3) 设备应有急停按钮,按下后整个设备立即停止运行;

(4) 激光器安全合格出厂,整个激光防护系统安全可靠;

(5) 设备设计制造应符合 ISO、CE 等国际标准、中国国家标准或相应的其他国家标准;

(6) ▲设备整机设计符合 ATEX 防爆标准,可安全处理活性材料;

(7) ▲配备氧含量检测模块,成型过程中当氧气含量升高到非正常水平时,设备须具有自动报警功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配备压力传感器, 成形过程中当压力低于或高于正常水平时, 设备须具有异常报警功能, 且压力超标时可自动泄压。提供压力异常监测证明材料。

11. 技术资料

(1) 提供出厂合格证明文件;

(2) 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纸质及电子版各一套, 包括设备备件清单、设备布局图、电气原理图和结构原理图等。

四、项目基本要求

1. 供应商严格按照设备清单供货, 设备性能、参数要求中加★项为关键性技术指标, 应满足或优于, 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加▲项参数为重要参数, 其余为一般性参数, 如有偏离请在偏离表中一一详细标明。

2. 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 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均达到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 应提供生产许可证; 属于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 必须通过认证。

3. 磋商供应商提供的设备相关系统、软件与相关设备需相互兼容, 灵活操作。

4. 人员要求: 项目实施过程中, 需安排项目经理 1 名、现场技术负责人 1 名以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场, 以指导新设备安装进行, 安装前的布线、安装位置、安装高度必须要征得采购单位的认可同意, 安装完成后需协同采购方做好设备检测与验收。

五、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

1. 成交供应商负责在采购方指定现场进行设备的卸货、安装与调试, 并自备设备安装所需器材、器件。

2. 在设备交货前一个月, 成交供应商需通知采购人有关设备安装的环境与安装条件(与要求相适应的场地、电源), 以便采购人做好设备安装前的准备工作。货到两周内(采购方具备安装条件后), 成交供应商到采购人现场进行安装调试。

3. 设备验收在双方授权代表在场的情况下, 设备到场后, 双方根据要求对到场的设备清单以及包装箱数量进行清点核对。开箱后, 双方核对包装箱内货物与合同签订的一致性, 包括设备型号、规格、颜色、电源要求附件数量和型号等。如出现与合同签订内容不符或任何非运输中的损坏, 由成交供应商在 3 周内进行解决,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实物验收合格后, 双方在实物验收单上签字。

4. 交付货物时向采购方提供全套随机文件(含产品合格证书、原理图、使用维护说明书、



验收报告书)壹套, 相关设备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培训记录。

5. 验收内容包含产品参数、技术与采购文件相符, 外观完好, 安装牢固美观。有无按采购方要求安装在指定位置。各项功能使用是否流畅、精准, 合格率达 100%为验收合格, 验收不合格产品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调换, 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 验收时对所有的货物进行验收, 作好验收记录, 对验收合格的内容, 参加验收的人员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确认。

六、质保及售后服务

1. 设备自终验收后(自用户最终验收签字生效之日算起), 进入质保期, 质量保修期整机为 1 年, 激光器保修 2 年。在质保期内如果设备出现非人为因素产生的故障, 成交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供应商出具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2. 所投设备制造商在中国应有应用培训中心, 可以提供售前及售后服务, 并有备件库, 能提供长期有效的服务。

3. 所投设备制造商应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与备件的提供体系, 能对设备的维修、备品的供给、技术咨询等提供长期、可信的服务。售后服务应及时有效, 在接到用户故障信息后要求 24 小时内响应,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

4. 在质保期内, 如果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 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 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 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5.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 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 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6.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过后, 要求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 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 质量保证期过后, 采购人按需求来要求原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 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7. 成交供应商负责对采购方人员的培训工作, 培训过程在采购方现场进行, 培训天数不少于 5 天, 人数不少于 4 人, 培训完成后方可进行验收。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设备操作、软件使用和日常维护保养, 使操作人员能达到熟练操作使用设备及相关软件和对设备一般常见故障的诊断、维修和排除, 保证设备正常使用。

七、结算及付款方式



1.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制，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并由成交供应商出具发票。
2. 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以银行基本账户方式支付采购人履约保证金（成交合同金额的5%）；履约保证金在履约完成后转为质保金（备注项目名称）。
3. 合同签订后，待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现场组装调试完毕，免费培训指导完成并通过最终验收后，采购人支付成交供应商合同款项的100%；
4. 一年后无质量问题的质保金一次性退还（无息）。

八、其他要求

所有设备、线材、辅材、调试工作等必须符合采购单位要求。供应商须对采购清单报出完整的总报价，报价应包括本项目中列出的全部设备、运输、安装、税金、保险、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及质保期间等一系列费用。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后期不再调整。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

- (一) 响应文件封面
- (二) 评分索引表
- (三) 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四) 磋商响应函
- (五) 报价一览表
- (六) 报价明细表
- (七) 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表
- (八) 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 (九) 项目实施方案、管理方案、服务承诺书等
- (十)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十一) 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第四章 资格审查材料

- *1、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 *3、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 *4、近一年任意月份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5、近半年任意月份缴纳社会保障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注意：以上加“*”材料若不符合资格要求（或资料不齐全、资料不合格），则资格审查不通过。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响 应 文 件

(正/副本)

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盖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一年 月 日



附 2:

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通用资格条件 (资料不齐全或不合格, 则资格审查不通过)			
1	营业执照副本		
2		
3			
4			
5			
6			
其他资格条件			
7	填写供应商资格要求涉及的其它证明材料 (如有)		
8		
其他评审材料			
9	磋商响应函		
10		
11			
12		

(仅纸质文件提供)



附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使用）

本人（姓名）系（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在项目采购的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领取磋商文件、资格审查、签署响应文件、与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骑缝公章





附 4: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使用）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姓名）系（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项目采购的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领取磋商文件、资格审查、签署响应文件、与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到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骑缝公章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骑缝公章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 7：

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价	小写： _____元 大写： _____元
交货期限	
质保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报价一览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复印件无效）。

总价不得超过总预算人民币 130 万元，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附 8:

报价明细表

单位 (元): 人民币

序号	类别	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5								
.....								
总价	小写: _____元 大写: _____元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1、本清单报价表的“项目总价之和”应与“报价一览表”投标总价一致。

2、以上表式仅供参考, 需根据采购内容产品清单自行调整。

3、如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 涉嫌恶性竞争, 扰乱市场秩序的, 供应商将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 9:

供应商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2.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3. 注册资金: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_____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_____

二、供应商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 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10:

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 11：

相关业绩一览表

年度	服务单位	项目名称	服务周期	合同金额	联系电话

注：1、本表后附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2、本表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 13:

基本服务承诺书

一、我单位确保按成交结果确定价格及时提供服务。

二、承诺的服务：（服务期、质保期、交货日期、质保期满以后维保报价表、质保期满以后配件报价表、备品备件、易损件一览表、是否响应付款方式等，格式自拟）

三、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

四、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不同意见的偏离说明：（若无，表示同意全面按照磋商文件的所有要求执行）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附 14:

项目实施方案等

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2) 项目管理方案；
- 3) 拟达到的标准，配备的人员、设备配置等；
- 4) 培训方案、技术支持等方案；
-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 6) 其他。



附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申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 (采购人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供应商),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供应商),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对于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序号	货物、工程或服务名称	金额	提供单位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由小微型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报价部分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 元)			

注: 供应商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如不提供此声明函及附表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第六章 采购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常州工学院高精度金属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J-磋 2021016

甲方：

乙方：常州工学院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常州工学院____以____竞争性磋商方式____对____常州工学院高精度金属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____进行了采购。经开磋商委员会评定，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____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常州工学院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____（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 1.2.1 标的名称：_____；
- 1.2.2 标的数量：_____；
- 1.2.3 标的质量：_____合格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性能、参数说明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4							
5							
.....							
合计		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以银行基本账户方式支付采购人履约保证金（成交合同金额的 5%）；履约保



证金在履约完成后转为质保金（备注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后，待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现场组装调试完毕，免费培训指导完成并通过最终验收后，采购人支付成交供应商合同款项的 100%；

一年后无质量问题的质保金一次性退还（无息）。

1.4.2 发票开具方式：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并由成交供应商出具发票。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1.5.2 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履行方式：总价包干制。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5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2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



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1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常州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经办人：

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经办人：

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见证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5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5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5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



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6.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联系方式**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7**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6.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履约保证金

2.18.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18.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18.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5	<p>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p> <p>1.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制，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并由成交供应商出具发票。</p> <p>2. 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以银行基本账户方式支付采购人履约保证金（成交合同金额的5%）；履约保证金在履约完成后转为质保金（备注项目名称）。</p> <p>3. 合同签订后，待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现场组装调试完毕，免费培训指导完成并通过最终验收后，采购人支付成交供应商合同款项的100%；</p> <p>4. 一年后无质量问题的质保金一次性退还（无息）</p>
2.15	<p>检验和验收</p> <p>1. 设备验收在双方授权代表在场的情况下，设备到场后，双方根据要求对到场的设备清单以及包装箱数量进行清点核对。开箱后，双方核对包装箱内货物与合同签订的一致性，包括设备型号、规格、颜色、电源要求附件数量和型号等。如出现与合同签订内容不符或任何非运输中的损坏，由成交供应商在3周内进行解决，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实物验收合格后，双方在实物验收单上签字。</p> <p>2. 交付货物时向采购方提供全套随机文件（含产品合格证书、原理图、使用维护说明书、验收报告书）壹套，相关设备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培训记录。</p> <p>3. 验收内容包含产品参数、技术与采购文件相符，外观完好，安装牢固美观。有无按采购方要求安装在指定位置。各项功能使用是否流畅、精准，合格率达100%为验收合格，验收不合格产品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调换，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4. 验收时对所有的货物进行验收，作好验收记录，对验收合格的内容，参加验收的人员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确认。</p>
2.18	<p>履约保证金</p> <p>1. 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以银行基本账户方式支付采购人履约保证金（成交合同金额的5%）；履约保证金在履约完成后转为质保金（备注项目名称）</p> <p>2. 一年后无质量问题的质保金一次性退还（无息）。</p>
2.19	<p>合同份数</p> <p>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有贰份，乙方持有贰份，代理机构持有贰份。</p>

注：上述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甲方签订合同时内容为准。



第七章 评标办法和评分标准

一、评标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磋商小组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按照评分标准分别评定供应商的分值；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并按高低顺序排列，确定成交候选单位。

对于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及服务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根据财库【2020】46 号文件精神，因疫情影响，2020 年度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单位，采购人确认为成交单位。若得分相同，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采购人确认响应报价低的为成交单位；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采购人确认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为成交单位。

注：每部分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合计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评分标准

内容	评分项	评分细则	分值
1. 价格部分	价格分（最终价格） （3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0
2. 商务部分	业绩 （8 分）	供应商需提供自 2018 年 6 月 1 日至开标之日止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日期以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 注：提供业绩合同原件或公证件核查，以及相关证明材料（项目结算发票或第三方中标通知书或使用方验收证明等）原件或复印件，仅提供合同不得分。	8
	企业资质 （6 分）	1. 供应商或所投设备制造商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 体系（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认证、售后服务体系认证的，每有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2. 所投设备及软件有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的有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携带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若相关证书可在官方网站（http://www.cnca.gov.cn/）上查询到有效性等信息的则提供查询截图加盖公章，无须提供原件；提供制造厂商认证证书的，需提供制造厂商针对该项目的授权，否则不得分。	6
3. 技术	技术参数	供应商所投设备的技术参数、性能、条款等应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20



部分	响应 (20分)	<p>此项满分20分。</p> <p>1. 采购需求清单中加★项为关键性技术指标, 应满足或优于, 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p> <p>2. 响应文件中的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及功能完全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的得20分;</p> <p>3. 加▲项参数为重要参数, 其余为一般性参数。加▲项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3分, 其他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1分, 本项扣完为止。</p> <p>注: 提供原厂产品彩页或官方网站截图等证明文件, 证明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否则作为无效参数。如发现任何造假数据和描述的, 将作为无效投标。</p>	
	现场演示 (15分)	<p>一、供应商对所投产品进行视频展示, 分别展示产品软硬件部分, 评委根据演示情况综合评议, 此项满分 10 分。</p> <p>1. 要求介绍和展示所投设备的使用功能情况、使用案例、设备工艺、结构、采用的技术方案、核心部件选型和元件的技术参数等。评委根据演示内容、功能效果与本项目需求的符合程度进行评审:</p> <p>(1) 演示内容、功能完整合理, 完全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得 5 分;</p> <p>(2) 演示内容、功能较完整合理, 较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得 3 分;</p> <p>(3) 演示内容、功能简单, 基本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得 1 分;</p> <p>2. 要求介绍和展示所投设备配套软件的使用情况。评委根据演示内容、功能效果与本项目需求的符合程度进行评审:</p> <p>(1) 演示内容、功能完整合理, 完全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得 5 分;</p> <p>(2) 演示内容、功能较完整合理, 较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3 分;</p> <p>(3) 演示内容、功能简单, 基本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得 1 分。</p> <p>二、提供所投设备 3D 打印金属成品样品一例, 评委根据样品的做工, 制作的进度等综合评议, 此项满分 5 分。</p> <p>(1) 外观美观、制作工艺精良, 制作进度迅速的得5分;</p> <p>(2) 外观较好、制作工艺一般的, 制作进度较快的得3分;</p> <p>(3) 外观不好、制作工艺较差的, 制作进度缓慢的得1分;</p> <p>(4) 不提供不得分。</p> <p>注: 制作视频或PPT演示文稿应与响应文件一起存储在提交的U盘或刻录光盘中, 且保证视频资料能正常打开, U盘或刻录光盘作为归档资料及履约验收的参考, 不予退还。未提供视频或PPT演示文稿或内容不满足功能要求或演示文件打不开的, 此项评审不得分。</p>	15
	项目实施 方案(5分)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内部人员管理制度, 产品供货、运输、安装、调试、项目进度安排、验收方案等综合评议, 此项满分 5 分。</p> <p>(1) 方案、措施合理性、可操作性较强、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p> <p>(2) 方案、措施合理性、可操作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p> <p>(3) 方案、措施合理性、可操作性瑕疵较多的得 1 分;</p> <p>(4) 未提供的不得分。</p>	5



培训方案 (5分)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对操作、使用及维护人员的培训方案及计划综合评议, 此项满分6分。</p> <p>(1) 方案详细、全面、合理性高的, 得5分;</p> <p>(2) 方案较详细、较全面、较合理的, 得3分;</p> <p>(3) 方案不够详细、不够全面、合理性差的, 得1分;</p> <p>(4) 未提供本项不得分。</p>	5
售后服务 (8分)	<p>1.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方案, 包括故障解决方案、响应时间、专业技术人员保障及服务电话, 以及质保期外相关服务措施承诺及配件价格清单、收费折扣率等综合评议, 此项满分5分。</p> <p>(1) 方案具体、承诺实用性强、收费合理的得5分;</p> <p>(2) 方案较具体、承诺实用性较强、收费基本合理的得3分;</p> <p>(3) 方案简单、承诺不太实用、收费不太合理的得1分。</p> <p>(4) 未提供的不得分。</p> <p>2. 质保期满后维保收费及内容比较: 提供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的价格优惠承诺、供应保障和质保期满后维保及收费方案等综合评议, 此项满分3分。</p> <p>(1) 方案具体、承诺实用性强、收费合理的得3分;</p> <p>(2) 方案较具体、承诺实用性较强、收费基本合理的得2分;</p> <p>(3) 方案简单、承诺不太实用、收费不太合理的得1分。</p> <p>(4) 未提供的不得分。</p>	8
设备相关材料(3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投标设备的安装文档资料、问题解决手册、使用说明书、样册等综合评议, 此项满分3分。</p> <p>(1) 说明书内容详细, 步骤及图片清晰, 实用性强的得3分;</p> <p>(2) 说明书内容较详细, 步骤及图片较清晰, 实用性较强的得2分;</p> <p>(3) 说明书内容不太详细, 步骤及图片简单, 实用性不高的得1分;</p> <p>(4) 未提供本项不得分。</p> <p>(响应文件内提供相关资料、说明书手册、样册图片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否则不得分)</p>	3
合计	100分	

注: 1、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的需携带至现场(公证件视同原件), 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以供磋商小组评审核实, 否则该项不得分。

2、评标时, 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 不作为评标依据, 不得分。

3、为便于评分, 供应商按以上评分内容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所有。



友情提醒

各供应商：

您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的标书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请谨记磋商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开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涉及到投标项目的所有原件均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达磋商现场。

2、磋商保证金一定要**供应商从公司账户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成交公示结束后我们也只会将磋商保证金返还到您的公司账户。（如无需缴纳，此条可忽略）

3、响应文件**密封并在封袋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一定要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

4、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5、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按无效响应处理。

6、如有疑问，请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单位十分欢迎您对我单位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电话：0519-85958666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